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馬于婷

電話：(06)2991111#8326

電子信箱：tndephin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秘字第10201145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114559A00\_ATTCH1.doc、0114559A00\_ATTCH2.doc)

主旨：函轉更正後之「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以102年1月1日作為  
新機關組織調整生效日者之變更管轄機關法律條文表」及  
勘誤表各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法制處102年1月31日府法制字第1020105509號書  
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體育處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、臺南市政府所屬  
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托兒所

副本：本局秘書室



\*1020114559\*